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2019年3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4月19日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4月18日至2019年4月1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19日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18日15:00至2019年4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设置现场会议，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截止2019年4月16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或参加现场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4月16日。

7. 出席对象：

(1) 截止2019年4月16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地点：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开发区京东大道399号万年青科技园公司二楼205室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2018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审议《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 审议《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7) 逐项审议《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7.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 7.02 发行规模;
- 7.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7.04 债券期限;
- 7.05 债券利率;
- 7.06 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7.07 转股期限;
- 7.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7.0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7.10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 7.11 赎回条款;
- 7.12 回售条款;
- 7.13 转股年度有关权利的归属;
- 7.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7.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7.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7.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7.18 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
- 7.19 担保事项;
- 7.20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8)审议《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10)审议《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1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13)审议《关于修订〈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4)审议《关于未来三年（2019年-2021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5)审议《关于制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2. 提案审议及披露情况：本次股东拟审议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上述议案内容刊登在2019年3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议案(6)、(7)、(8)、(9)、(11)、(12)、(13)、(14)、(15)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8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00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7.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
7.02	发行规模	√
7.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7.04	债券期限	√
7.05	债券利率	√
7.06	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7.07	转股期限	√
7.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7.0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7.10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
7.11	赎回条款	√
7.12	回售条款	√
7.13	转股年度有关权利的归属	√

7.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7.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7.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7.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7.18	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	√
7.19	担保事项	√
7.20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
8.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
1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4.00	关于未来三年（2019年-2021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5.00	关于制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手续：

(1)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 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 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19年4月17日至4月18日的9:00-11:30和13:00-17:00。

3、登记地点：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开发区京东大道399号万年青科技园公司大楼225室证券部。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彭仁宏、易学东、何靖琪

联系电话：0791-88120789，传真：0791-88160230

6、其他事项：本次现场会议时间半天，参加现场会议的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及具体操作内容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7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本次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89”，投票简称为“江泥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会议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9年4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4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4月1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致：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并按以下投票指示代表本人（或本公司）进行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2018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00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00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			

	的议案			
7.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7.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7.02	发行规模			
7.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7.04	债券期限			
7.05	债券利率			
7.06	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7.07	转股期限			
7.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7.0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7.10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7.11	赎回条款			
7.12	回售条款			
7.13	转股年度有关权利的归属			
7.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7.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7.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7.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7.18	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			

7.19	担保事项			
7.20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8.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9.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10.00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1.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1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13.00	关于修订<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4.00	关于未来三年（2019年-2021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5.00	关于制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注：1、委托人应该对授权书的每一表决事项选择同意、反对、弃权，并在相应的空格内划“○”，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本授权书打印、复制或按照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2、如果委托人不做出指示，受托人可否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是否

3、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

委托效期：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